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公　告

现将张北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予以公告，公示期为10天(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9月21日)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：张北县财政局

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：0313—5226571　12317

zbczjnyk@163.com

附件：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

公示单位（盖章）

2025年9月11日

附件

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

	资金规模	其　中				资金用途
		中央安排	省级安排	市级安排	县级安排	
合计	36708.25	10659	21860	689.25	3500	
张北县	36708.25	10659	21860	689.25	3500	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、产业项目、雨露计划、小额贷款贴息、驻村工作组经费及项目管理费等
XXXX						
XXXX						

注：如资金为切块下达，可不注明资金用途。